

<<时间的灰>>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时间的灰>>

13位ISBN编号：9787514603620

10位ISBN编号：751460362X

出版时间：2012-4

出版时间：中国画报出版社

作者：系

页数：248

字数：200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时间的灰>>

内容概要

在郊外，有一栋别墅。

别墅的主人中系靠着出租别墅的空房间过着简单而自由的生活，她和按照自己个性招来的一群同样奇特的租客共同生活。

弹吉他的非洲男孩，为养老院服务的中年夫妇，种了一盆罌粟花的园艺师，以及有着神秘经历的女孩木。

他们远离城市的喧嚣，过着一种几近于世外桃源的日子。

一切都安闲缓慢，直到阿瑟的闯入。

这种相互“圈养”的现状，被渐渐撕开口子，外界的风吹进来，现实的气息开始侵入……

几个奇特的年轻人，也是当下所有的年轻人。

在旧文化被历史掩盖，而新文化在经济中浮沉难起之时，八零后的年轻人正经历着同以往完全不同的辛酸，内容折射出当前中国的社会问题，即很多正当而立的年轻人既渴望自由，又难以驾驭自由的现实，他们不想长大，不愿融入世俗，害怕走出单纯的童年，不肯也不能承担起责任，希望独立又无法心甘情愿归顺，种种内心挣扎，重重选择关口。

最后留下一副躯壳，疲惫不堪，回归温暖的思考。

<<时间的灰>>

作者简介

系，80年代生人，毕业于中央戏剧学院，并就读于中国艺术研究院，艺术学硕士，业余时间从事影视剧本创作。

曾创作《沸腾你的群山》、《七色的玛雅》、《老城街》等多部舞台剧、电视剧及电影。

<<时间的灰>>

书籍目录

第一章

1. 牧场
2. 阁楼楼，或者黄色巡洋舰
3. 彗星，长长的尾巴
4. 探访
5. 阿瑟
6. 等待狗的那天晚上
7. 狗
8. 信
9. 一次真正意义上的聚会
10. 去年在马里安巴
11. 刻格瓦拉的小子
12. 中系
13. 迟到的交流岛
14. 各种国王
15. 他们生活在一起了
16. 木
17. 村上春树
18. 阿瑟童年的那条走廊
19. 另一种旅程
20. 阿瑟在路上

第二章

1. 狗（狗的自述）
2. 中系（中系自述）
3. 木（木的自述）
4. 阿瑟（阿瑟自述）

第三章

1. 回归
2. 园艺师
3. 阿瑟家的老房子
4. 狗是一个作家
5. 麦子
6. 星期六的黄昏
7. 她是为了一次聚会而诞生的
8. 如果我是个真的爸爸
9. 祖母看见的

后记

附录

<<时间的灰>>

章节摘录

1. 牧场 星期六的午后，中系和阿瑟备好下午茶，相约在一块插着木质十字架的草坪中，席地而坐聊天，十字架上写着“七星，人类的朋友”，是一只水母的墓碑。当中系对阿瑟讲起她童年第一次遇见太阳雨的午后，阿瑟忽然觉得她是个美好的女孩，当时他们还并不熟悉彼此。

遇见太阳雨的那年，中系六岁半，她蹲在布满狗尾草的路边挖着干巴巴的泥土，一场大雨突然落下，她看了看天空，一轮巨大的太阳还立在头顶。

她望着天，在脑海中不停地判断这种现象，既有太阳、又有雨水，是晴天还是雨天呢？

整个思考过程极为漫长，直到雨停了下来，这个小姑娘蹲在那里，直愣愣的，被雨水淋得透透的，而后，看见了人生的第一道彩虹。

听到这段记忆后，阿瑟会心地笑了起来，他说：遇到彩虹会交好运。

中系：好运？

回家就生水痘了。

阿瑟愣了几秒钟，再度笑了起来。

中系用手比划着那些色阶：红色，橙色，黄色，绿色，那道彩虹有好多种颜色，中间没有任何界限。

阿瑟沉思了片刻，想象着那道彩虹的样子。

而后，他们交换记忆。

阿瑟仔细地回想，再回想，他说：小时候的事情，我一件都想不起来了。

中系不相信一个人会没有童年记忆，她不停地询问阿瑟各种问题，比如，童年看过的第一本书，外祖母说话的声音，如何学会剪指甲的，第一次系鞋带是否慌张过……也许是中系的问题太过刁钻，又也许是阿瑟对于答案要求过于苛刻，每一个细节，阿瑟都好像有印象，但却说不出个所以然。

阿瑟的童年记忆就好像一幅布满树木的油画，呈螺旋状环绕在他脑海中，他越是想凑到近前看个清楚，越难以辨别树木和颜色。

中系：从前的家总还记得吧？

有什么样的家具？

偶然在墙角发现了蜘蛛网什么的，一点印象都没有？

阿瑟搓着自己的拇指，坠入中系的问题陷阱中，久久说不出话。

中系不知从哪儿掏出了一张皱巴巴的纸，用一角钱硬币画出一个不规则方块，交给阿瑟。

中系：童年那么遥远，就算乘车子过去，也要很长的路，一下子都想起来也不现实，这样，你先把你家的结构画在这里面，回去的时候再慢慢添加嘛！

阿瑟拿着纸，凝视许久。

眼前这个不规则方块渐渐令他处于恐慌的状态。

这很正常，一个人在没有能力填补一件事物的时候，他就会感到恐慌，哪怕只是一个七扭八歪的方块。

他几乎下不了笔。

见到阿瑟尴尬的表情，中系终于相信，阿瑟的确是没有童年记忆的。

为了让阿瑟好过点，中系把画有方块的纸揉成一团，夸张地扔到了不远处的小径里。

做完这些，她揉了揉阿瑟的头，像对待孩子一般，微笑地对他说：阿瑟，你的童年都跑到哪里去了？

阿瑟先是愣神，而后笑了，他说：我的童年，去了“弗拉迪沃斯托克”。

中系：弗拉……什么？

再说一遍。

阿瑟：弗拉迪沃斯托克，弗拉迪沃斯托克！

他连续重复了几遍那个复杂的地名，就这样，两个人以一种玩笑的方式掠过了阿瑟失踪的童年。

六岁那个美好的下午过去后，中系再也没有见过太阳雨和彩虹，雨水很多的日子，就没有太阳，

<<时间的灰>>

太阳很大的日子，也没再出现雨水，十几年来都是如此。

那个午后，阿瑟本想利用浇灌花园的喷水管，帮中系做出一小块下着太阳雨的草坪，并合理地利用光学原理，摆放一定的角度制造出一道彩虹，重现中系童年那美好的一瞬。

中系坚持说，不，不可以。

她郑重地告诉阿瑟，话语中有点警告的味道，她说：我希望在我有生之年只看见那一次彩虹。

说着，她在没有清理过的草坪上，侧躺了下来，缓慢地啜了一口泡着柠檬片的清茶。

这番话语和举动，令阿瑟有点不知所措。

就是这个侧躺在草坪上，五官突出而精致的、可以被称为美丽的、穿着露洞的蓝色碎花裙子的、拥有一只灵活左手、一头厚厚的自然卷发、一种关注一切且不在乎一切的眼神年轻女人，她，便是我们这部小说的女主人公，中系。

她总是可以把每一件事物看成是“死去”的，因此，她才拥有了“清晰地记得一切曾存在于她生命中的事物”的能力。

而后，中系和阿瑟保持着各自的姿态沉默了很久，在沉默中，那个午后的巅峰状态莫名其妙地出现。

中系从草地上猛然跃起，摆开她的花裙子，双膝着地，有些神经兮兮地拽住阿瑟的手臂，双目闪烁的直视他，露出清澈的少女般急切想表达什么的神态，她说：牧场！

阿瑟重复着那个词汇：牧场。

中系：你的童年，它们在你的牧场里。

中系并没有开玩笑，她有效地利用那段沉默的时间，寻找到了阿瑟童年的去处，用一种奇妙的逻辑。

逻辑如下： 她认为，人脑的记忆区域就像一个无边的大牧场，而记忆就是牧场里面的羊群，每一个记忆都应该有它专属的代号，就好像每一只羊都应该有着它专属的名字一样。

阿瑟起初并不认同这种逻辑，他始终对自己的记忆力持有怀疑的态度。

但中系却把这种“对自身的怀疑”看成是对她刚刚提出的新观点的抨击，所以，她无法妥协，且勇于捍卫。

中系：你能够记下“弗拉斯托迪”那么个地方……阿瑟打断她：是弗拉迪沃斯托克，七个字。

中系迫不及待：OK，管它是什么，你记得那么一个复杂的鬼地方，这足以证明你的记忆力很健康，你甚至记得住一切，不是吗？

阿瑟：让我想想，霍塞o阿卡迪奥o布恩地亚和同族的妹妹乌苏拉生下了奥良雷诺o布恩地亚少校和跟随吉普赛人出走的霍塞o阿卡迪奥，而另一个霍塞o阿卡迪奥是霍塞o阿卡迪奥的孩子，为了混淆简称为阿卡迪奥，他又生下了一对双胞胎，奥良雷诺第二和霍塞o阿卡迪奥第二，最后的乌苏拉和最后的奥良雷诺终于生下了怪胎，结束了百年的孤独。

中系听得有些糊涂，阿瑟并没有看她的脸，只顾着盘点他所记得的事物，语速越来越快，他毫不间断地说出了加西亚o马尔克斯《百年孤独》中那些不停颠倒姓与名，而又被重组成新名字的南美洲家族谱各种复杂的地名，以及环绕在北欧附近各种小岛的名称，归属于某个特定地区的灭绝物种……中系由咄咄相逼到放弃发言权，托起腮笑咪咪地聆听，尽管眼前这个男人总处于沉默不语和滔滔不绝两种极端状态，但这令中系莫名地感到享受，她觉得他像个高智商的婴儿。直到阿瑟在痛快的表达中，恍然停顿，最终意识到自己的记忆力是超群的，中系奖赏给他一块提子味道的软曲奇饼，而后，两个人对着曲奇饼静默地笑了起来。

中系：阿瑟，你的牧场里一定有很多的羊群，只是你没有为每一只羊取好名字。

--就是这句话，它不仅仅是阿瑟想要探寻的答案，也是来自于一个女人，对一个男人最合理的安慰。

那一刻，阿瑟的恐慌再度蔓延，竟然达到了某种他自身无法逾越的高度。

而伴随着那句微温的话语的出现，那个平淡而美好午后会面也走到了尾声。

没有等到黄昏，阿瑟便跨上他的脚踏车，带着复杂的滋味，奔驰而去。

中系独自回到了住处，带着奇妙的满足感。

<<时间的灰>>

尽管当日下午，阿瑟没有在方块里画出任何事物，中系没有再见到彩虹，那个午后也带着它奇异的味道悄然逝去，但那却是中系和阿瑟两个人朦胧友情的开始。

从那以后，不时地，阿瑟总会想起中系，而想到中系，脑海中就会出现那张皱巴巴的纸以及那个不规则方块。

而后的某一天，某一个午后，阿瑟专心致志地做着木工活的一刻，忽然想到了一条走廊。

那是通往阿瑟童年的家，堆满旧货的一条走廊，颗粒粗糙的深灰色水泥地，有两处地方因为年久产生裂缝而被重新抹上水泥，其中一处印着几个不完整的鞋印。

在走廊的尽头处，悬挂着一面菱形镜子，镜子下面一个印着牡丹花的洗脸盆，摆在生锈的铁架子上，边上有一扇漆绿色的铁门，门角处有孩子们玩耍时留下的划痕。

整个图像极为普通、干净，四周甚至没有纸屑和灰尘。

这条走廊出现后，阿瑟大脑呈现出一片黑暗状态，他再也找寻不到任何其他的事物，只有走廊和黑暗迅速交替的影像。

而那条走廊，便成为我们另一位主人公，那位剃着球头、腮间总是留着刮不净胡楂，左眼有远视毛病，身着黑灰色背心、褪色牛仔褲的年轻男人--阿瑟，关于童年仅有的记忆。

2. 阁子楼，或者黄色巡洋舰 故事发生在一栋三层独楼里，中系称其为阁子楼，阿瑟称其为黄色巡洋舰。

阁子楼是中系的居所，由其祖母传下来的。

楼的主体呈淡黄色，房顶没有修葺，保留着40平米的大天台。

因身处城市的高压电区，独楼的第三层只有不足1.8米的高度，构造和比例很像南方的水乡边的木架阁楼，身高超标的人无法挺直脊柱行走。

整个楼坐落在城郊无名的别墅区域里，挺立至今20多年，是整座城市里第一片失败的试验型别墅区，保留着中国式“居民楼”的建筑风格，但却有着现代别墅没有的楼距，阳光可以从四面八方射入烘烤房间。

那一整片区域被一排雕花栅栏围起，一扇大铁门立在正中央，铁门前面大概1000米的距离，有一条蛇形的林荫路，是从B城通往L城的山间野路，大约60公里长，别墅区就处在林荫路中间地带的山间。

整座山都归别墅地产所有，路的对面就是另一座山的山脚，鳞次栉比地布满了大大小小的养老院，其中也夹杂着几间疗养院，这里是一座城市和另一座城市的边界。

上世纪90年代末期，中系和祖母卖掉了L市里三套房子，拿着一大笔钱离开了老家，用最低的价格全款购买了这栋坐落在B城的极为偏远的黄色别墅，当时祖母像中了邪一样，在70岁的高龄下，怀着年轻人一般的热情购买房产，装潢并添置了略显廉价的古典家具，每间隔一天就会用扫把清理一次灰尘，那股子劲头就好像在为自己准备一个崭新的开端，或者，怀着随时可迎接客人的希望。

而后，在入住三年后，这位方才燃起生命火花的老人在一个平淡的午后，坐在天台棕色的皮质沙发上吸着烟、看风景的时候，因为心肌梗塞，没有任何预兆和痛苦甚至遗言，便含笑离世了。

那以后，中系总喜欢坐在棕色皮质沙发上向祖母当年最后看到的风景处眺望，蛇形的公路，稀稀落落低矮的房屋，还有几片路过的云团和不知归属的鸟，她并不知道祖母看见了什么，也无从猜测，但她始终记得祖母别时的笑容，像是一种得到了什么的笑容，或者，是藏着一个秘密的孩童般的笑容。

总有那么一些人会把秘密留存到死，阁子楼和它周围的风光就这样被完好地传承给了中系。

祖母去世后，中系一个人居住在这里，每个星期六，路对面养老院工作的一对夫妻会来打扫一次房子。

就在祖母去世的第二年，中系考取了B城郊外的一所私立大学，离阁子楼不算太远，拿到通知书后，她看了看手中的入学须知，又看了看古色古香的阁子楼，毅然地做下了一个决定，她要改造这里。

大概不到一个月的时间里，中系变卖了一些偏屋的家具，重置了顶楼，在完好地保留祖母房间的前提下，将整栋房子改造成了五个浮华的隔间，这些房间虽然看起来浮华，有点洛可可时代的亮丽感，但实际上用料都很便宜，墙壁和门的边缘镶嵌的都是塑料红宝石，以及从花鸟鱼市场搞来的假珍珠，墙壁上的印花是用磨砂纸和彩色铅笔打出来的。

隔间弄好后，中系拿着阁子楼的宣传照片先后招来了五名租客，每个人每月需花费1000元人民币

<<时间的灰>>

租下洛可可独间，中系只管收租，偶尔也会去私立大学里晃一晃，只为混下她的毕业证。在当时的经济环境下，一个月1000元的租金已经可以购买相当丰盛的物品了，只有不到19岁的中系是如何做到这些的呢？

她虽然不是什么经商高手，但是，却是个懂得打小算盘谋生的人，她打着后山的招牌在各种人流混杂的地方贴上诱人的小广告，逢人便花言巧语地推荐：嘿，那边整座山都是我们的，就像自家的庭院，只要你爬到后山的山顶，那边就站着一个人丹顶鹤！

难道你不想同丹顶鹤成为朋友么？

难道你不想拿着橙黄色的小金鱼近距离接触丹顶鹤么？

来吧，朋友！

来吧，朋友！

多么热情的召唤！

完全没有丹顶鹤。

幸运的是，自打崭新的二十一世纪开始以来，没有一个租客爬上过山顶。

那是一个流行逃避的年月，人们几乎跃跃欲试地想离开城市，寻找诗人所说的村庄、净土，为此，阁子楼的租赁生意红火得不得了，年景好的时候，中系还要精心地选择她的租客，对于一个不到二十岁的小姑娘，但凡是身怀点绝技的人都可以吸引住她，比如，脱衣舞女郎，马戏团的老板，或者弹钢琴的胖子。

尽管人们争先恐后地想要近距离观看丹顶鹤，但是居住的时间始终都不长。

大多数人都是因为不缺钱财只缺平静才来到这个鸟不拉屎贼不破门的地方。

但是，来到这里的人们，他们口中的平静永远都是为逃避打幌子，阁子楼开放租赁的四年里，租客已然更换了近30个，几乎所有人都在缴纳了三个月或半年的租金后，只居住一个月就走了，没有留下任何可观的理由。

中系总会撑起双臂，趴在二楼祖母房间的窗口（现已成她的闺房），边晒着太阳边看着那些莫名的车辆拉着奇形怪状的行李箱划过花园小径，留下两道深深的车轮印子，客人们表情各异混杂在汽车里，看起来都不像是离开曾经居住过的地方，更像是逃窜。

每每见到这样的场景，她便像只狡猾的母狐狸一样眯起眼睛，盘算着下一个租客踏进阁子楼的日期。

世间净土千千万，心之净土最难寻，十九岁的中系，还未懂得人世的无奈，便已学会把玩人性了。

开放租赁阁子楼的四年后，中系终于如愿地拿到了她的毕业证。

看着自己端庄的两寸照，她深深地质疑了好一会儿，她在想，人们会从大蓝本上这张装模作样的照片里看到一个陌生人的学习成果么？

她掐算了一下，四年内，她几乎没做过任何努力，连那台切诺基都有学习的印记（中系为了上学而购置的二手吉普车），你可以从它的里程表上看到这些，而她呢，甚至不知道自己究竟学的是什么。

不过，不管做过努力与否，这一切无非都是把毕业证从学校里转移到自家抽屉里，至于那东西有什么用处，她自己也不知道。

那一年中系已经23岁了，已不再是痴迷于弹钢琴的胖子的年龄，在更换了多次喜好后，她第一次对租客的更替产生了相当的厌倦，第一次对自己的人生产生了些许稳定的念头，由此来看，毕业证那东西也不是毫无意义的。

租赁的第五个年头开始，中系手头的钱积攒了些许，她开始着手挑选稳定的生活同伴，用她的话说，是能够成为朋友的那种。

这一次，她选择了从中产阶级下手寻找租客（她认为中产阶级往往都是怀揣着浪漫的梦想、但大多数都因为顾及太多而消磨了实现梦想所应有的激情的群体），如中系所期望的那样，最稳定的一批租客先后入住了进来，吉他手，学生，周六来打扫的夫与妻，园艺师，和一个叫木的女孩。

与别人不同，叫木的女孩算是一个老租客了，打从阁子楼开放租赁以来，她是唯一一个不仅住满了租期，而且还保持着热情续租的人，除了木，其余所有的租客，中系只称呼他们的职业，租客们则称呼中系为“主人”，偶尔也简称为“主”。

除此之外，还有一只尾部添加了灰色斑点的白猫，名为“海明威”，是后期随同木定居下

<<时间的灰>>

来的宠物。

……

<<时间的灰>>

编辑推荐

这是一本伴随着甜蜜与沉痛的小说，它不是一个不费脑子的城堡童话，也不是带来欢乐的圣诞故事，它充满了激情与压抑的反省，需要读者有一颗被清洗干净的脑袋，和在失与得的天枰上空白过的内心，天枰的一端生活把我们生命中的珍宝一件件偷走，天枰的另一端，我们死死的留下一些沉甸甸的秘密，伴随着我们衰老，坐在炉火边，自己回味，那是曾经来过的青春和最后留下的童贞。

《时间的灰》就是这样一部让人沉痛的小说。

<<时间的灰>>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